

高雄市莊敬國小 111 學年度第 9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會議記錄

時間：112 年 6 月 21 日下午 13:20~1335

地點：行政大樓 2 樓會議室

主席：林文章 校長

紀錄：胡光達 組長

壹、討論提案：

提案一：審議現階段因謝真華老師及蕭見文老師擬辦理退休，經詢問教育局承辦人，目前已來不及補正式缺，僅能補代理教師，後續將影響本校科任缺額(即原有 2 個科任缺)的處理方式。112 學年度領域專長資料審查。

說明：因有上述情形，預先審議後續級科任選填方案。

(方案一：)因預知謝師及蕭師將於 112 學年度退休(已提出申請)，故請謝師及蕭師先不選填，原社會科任缺歸零、原專長領域音樂科任缺歸零，改由代理教師擔任。

(方案二：)上述 2 位教師的退休案未獲局端核定前，依現況進行選填，若 2 位老師退休案獲准，則原選填社會科任、專長領域音樂科任回歸級任。(有可能影響他人原選填年段)

(方案三：)上述 2 位教師的退休案未獲局端核定前，依現況進行選填，若 2 位老師退休案獲准，則遺留之職務(級任或科任)由代理老師擔任。(以學校校務發展考量，級任由代理教師擔任需報局核備)

決議：贊成方案一 13 票；贊成方案二 0 票；贊成方案三 1 票。
112 學年度選填方式依照方案(一)辦理。

貳、臨時動議：

研資組

教務主任

校長



高雄市三民區莊敬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

第 9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簽到表

時間：112/6/21(三) 13：20

地點：行政大樓 2 樓會議室

1	召集人 校長	林文章	
2	教務主任	邱女玲	
3	學務主任 (或學務處代表一人)	怯慈航	
4	總務主任 (或總務處代表一人)	李正男	
5	輔導主任 (或輔導處代表一人)	曹立群	
7	教學組長/社會領域召集人	陳凱筑	
8	研資組長/英語領域召集人	胡光達	
9	一年級學年主任	陳瓊姿	
10	二年級學年主任	蕭見文	
11	三年級學年主任	吳嘉峰	
12	四年級學年主任	尤光淵	
13	五年級學年主任	謝淑月	
14	六年級學年主任	葉于璇	
15	語文領域—國語文召集人	許秀玲	
16	語文領域—本土語召集人	吳雅如	

17	數學領域召集人	黃俊銘	黃俊銘
18	綜合領域召集人	陳美雯	陳美雯
19	自然/生活/資訊召集人	王雪蓉	王雪蓉
20	健康與體育領域召集人	羅玉如	羅玉如
21	特教教師代表/特教組長	黃南碩	
22	藝術/生活領域召集人	王聖馨	王聖馨
23	教師會代表	曹家綺	
24	家長會長	林育城	
25	家長代表	陳奕蓉	
26			
27			